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Norstar Founders Group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39)

成達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債券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發佈之公告有關於，其中包括，建議發行認購股份及建議發行 B 類股份（“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投資者（作為發行人）及 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VMSIG」）（作為認購人）訂立可轉換債券認購協議（「可轉換債券認購協議」），以於發行可轉換債券日期第三週年（「到期日」）前，認購本金額為 100,000,000 港元的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可交換為本公司的 532,000,000 股普通股（「普通股」），轉換價為每股普通股 0.188 港元，惟須確保於到期日前，可轉換債券的任何轉換將不會導致投資者及其聯屬公司合共擁有或控制（無論直接或間接）少於當時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可行使投票權的 50.1%。投資者將於轉換可轉換債券後轉讓其持有的普通股，而 532,000,000 股普通股指投資者持有的所有潛在普通股數目，並將由投資者於有關轉換可轉換債券後轉讓予 VMSIG。

VMSIG（作為可轉換債券的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轉換債券第三週年前任何時間一次或多次及全部或部分將可轉換債券的本金額轉換為投資者持有的普通股。轉換權並無取決於任何已發生的觸發事件。投資者無權強制轉換可轉換債券。尚未償還可轉換債券的全部本金額將於到期日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倘該自動轉換將導致投資者及其聯屬公司合共不再擁有或控制（無論直接或間接）少於當時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可行使投票權的 50.1%，投資者及其聯屬公司或會進一步收購普通股以維持彼等投票權的百分比。

可轉換債券認購協議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後方告完成，包括達成或豁免條件。

VMSIG 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鼎珮證券有限公司為投資者的財務顧問，其由麥少嫻女士透過 VMSIG 間接全資持有及 VMSIG 為可轉換債券的持有人。VMSIG 與投資者之間並無其他關係。根據收購守則定義部分所指推定為一致行動人士的第 9 類別，VMSIG 被推定為與投資者一致行動的人士。於本公告日期，VMSIG 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投資者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除外）並未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證券。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公告前六個月屆滿當日開始的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VMSIG 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投資者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除外）並未收購或買賣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認股權證、衍生工具或證券。

代表
北泰創業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黎嘉恩/何熹達/楊磊明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 Lilly Huang 女士及錢曾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達英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投資者董事為王中先生及 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董事為麥少嫻女士。

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有關投資者，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或投資者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本公司並非其協議方)之說明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所發表意見（有關投資者，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或投資者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本公司並非其協議方)之說明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投資者董事願就本公告有關投資者資料及投資者於本公告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之說明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投資者及投資者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之說明於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董事願就本公告有關 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及投資者於本公告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之說明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VM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及投資者對發行的可轉換債券之說明於本公告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有關本公告之刊登版本，請同時參閱本公司網站：www.norstar.com.hk。